

南通市人民政府

通政复〔2023〕67号

南通市人民政府关于南通市 2023年电力负荷管理预案的批复

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：

你委上报的《关于报批<南通市2023年电力负荷管理预案>的请示》（通发改运行〔2023〕233号）收悉。经研究，同意《南通市2023年电力负荷管理预案》，请你们认真组织开展电力保障工作，根据电网平衡情况适时按程序启动，确保全市电力供应安全、有序、平稳。在具体实施过程中，要科学施策、精准管控，统筹做好经济社会发展和电力能源保供，切实保障居民和重要用户用电。遇到重大情况，请及时向市政府和省发改委汇报。

南通市人民政府

2023年6月9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